
关于
华融融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抵质押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简称： 21 融德 G2 债券代码： 175662.SH

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ECURITIES CO.,LTD.

2022 年 10 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华融融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其它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华融融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编制。中信建投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华融融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提供的资料或说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建投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中信建投证券书面许可，不得将本报告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一、 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表：发行人存续期公司债券

单位：年、亿元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起息日	发行期限	债券余额	交易场所
华融融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1 融德 G2	175662.SH	2021 年 1 月 25 日	2+1	9.00	上海证券交易所

二、 重大事项

华融融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抵质押的公告，中信建投证券经与发行人沟通确认，该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一)质押资产一

1、质押物情况

出质人：华融融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质权人：华融湘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广场支行

质物名称：发行人通过大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发放的北京顺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信托贷款收益权

资产类别：信托贷款收益权

资产账面价值：209,800万元（截至2022年9月末）

截至2021年末，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为502,268.25万元，质押资产评估价值占公司2021年末净资产的41.65%。

质押物权利受限情况：除本次质押外，不存在其他权利受限情况。

被担保债权本金：不超过人民币7亿元。

债务期限：自提款日起36个月。

质押担保范围：华融融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向华融湘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广场支行申请的70,000万授信额度及该额度项下各笔流动资金贷款下的债权，包括本金、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及其他应付费用等。

华融融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已与华融湘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广场支行签订了编号为（华银株（广场支）最质字（2022）年第001号）的《最高额质押合同》。截至本公告签署日，华融湘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广场支行已对《最高额质押合同》项下的信托贷款收益权进行了质押登记。

（二）质押资产二

1、质押物情况

出质人：华融融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质权人：华融湘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

质物名称：发行人通过友利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北京三元桥支行向天津永元置业有限公司发放的委托贷款收益权。

资产类别：委托贷款收益权

资产账面价值：148,900万元（截至2022年6月末）

截至2021年末，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为502,268.25万元，质押资产评估价值占公司2021年末净资产的29.65%。

质押物权利受限情况：除本次质押外，不存在其他权利受限情况。

被担保债权本金：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

债务期限：自提款日起12个月。

质押担保范围：华融融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向华融湘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申请的35,000万流动资金贷款下的债权，包括本金、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及其他应付费用等。

华融融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已与华融湘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签订了编号为华银营（二部）最质字（2021）年第（006）号《最高额质押合同》。截至本公告签署日，华融湘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已对《最高额质押合同》项下的委托贷款收益权进行了质押登记。

存续情况：上述35,000万流动资金贷款目前仍处于存续期内，质押关系有效，发行人计划于2022年12月26日偿还借款并办理相关解质押手续。

（三）质押资产三

出质人：华融融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质权人：华融湘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

质物名称：发行人通过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向上海丰涛置业有限公司发放的委托贷款收益权。

资产类别：委托贷款收益权

资产账面价值：115,500万元（截至2021年6月末）

截至2020年末，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为583,423.28万元，质押资产评估价值占公司2020年末净资产的19.80%。

质押物权利受限情况：除本次质押外，不存在其他权利受限情况。

被担保债权本金：不超过人民币5.5亿元。

债务期限：自提款日起12个月。

质押担保范围：华融融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向华融湘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申请的55,000万流动资金贷款下的债权，包括本金、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及其他应支付费用等。

存续情况：上述55,000万流动资金贷款于2021年12月27日到期，发行人已清偿债务并办结相关解质押手续。

经华融融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会融资业务授权，公司向华融湘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广场支行、华融湘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申请的授信额

度，以及额度内各笔流动资金贷款等相关事宜，均已经公司经营层审批同意。

三、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中信建投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关于本期债券本息偿付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或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本期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关于华融融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